

关于对苏州金研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问询函

公司一部问询函【2024】第 064 号

苏州金研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金研科技）董事会：

近期，我部在日常监管中关注到以下情况：

1、关于关联方认定

根据主办券商风险提示公告，你公司未严格落实关联方名单管理和报备机制，未向主办券商提供完整的关联方名单，2024 年半年报也未完整披露公司关联方情况。同时，主办券商无法充分履行事前审查义务，你公司 2024 年半年报中关联交易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可能存在瑕疵。

请你公司：

（1）结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以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——关联交易》等规定，说明公司是否已审慎识别关联方，是否已建立健全关联方报备和名单管理机制，前期信息披露是否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如不是，请进一步说明后续整改措施；

（2）说明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、交易对手方、市场可比价格、收入回款等情况，分析上述交易的必要性、合理性、定价公允性，是否已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，

是否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。

2、关于持续经营能力

根据公开材料，2020年至2024年上半年，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同比变动-41.15%、-26.65%、7.65%、-24.18%、-25.99%，净利润分别同比变动-329.13%、-443.35%、-315.00%、-839.80%、-382.10%，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9.34%、39.93%、55.65%、77.98%、86.87%；2024年6月底，你公司货币资金为10.48万元。

请你公司：

(1) 结合细分业务所处细分行业环境、主要政策变动情况、市场供求趋势、业务模式变动、主要客户合作年限、原材料价格变动、销售价格变动、在手订单及期后新签订单情况、收入确认原则等方面，说明2020年以来收入、净利润呈持续下降趋势的原因及合理性，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较大差异，为改善盈利能力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具体措施；

(2) 结合公司资金筹措情况、客户回款情况及生产经营情况等，有息负债余额及期限、可动用的货币资金余额、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、投融资计划等，说明公司是否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，是否存在拖欠员工工资与社保的情况。

请公司收到此函后及时披露，并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于5个交易日之内将有关说明材料发送至监管员邮箱。

特此函告。

挂牌公司管理一部

2024年9月4日